附件2-2

2021年度县（市、区）乡村振兴实绩考核

“组建科技特派员服务团年度工作任务”自评表

**填报单位（盖章）： 市（州）科学技术局 县（市、区）科技行政管理部 联系人： 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考核指标** | **分值** | **评分标准** | **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说明** | **扣分** | **得分** |
| 科技特派员服务团组建情况 | 0.4 | 按照“一县一团”方式组建科技特派员服务团，签订科技特派员服务团服务协议并上报科技厅备案。 |  |  |  |
| 特色亮点工作情况  **（任选一项）** | 0.1 | 实施“四川乡村振兴科技在线”平台项目，开展的专家服务在线咨询量（发起咨询数）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  |  |  |
| 0.1 | 本年度有在执行期内的“四川科技扶贫在线”平台建设运行与维护项目，或申报2022年度省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科技专项平台建设与运行维护类项目且评审及格，或本年度设置本级科技特派员、在线平台项目。 |  |  |  |
| 0.1 | 所属县（市、区）2021年度“三区”科技人员三方协议签约率达100%并报科技厅备案。 |  |  |  |
| 0.1 | 本年度科技特派员、在线平台、“三区”科技人员等科技工作获上级党委、政府及其有关部门表彰、表扬，或领导肯定性批示，或典型工作经验，或特色亮点作法等。 |  |  |  |
| **合计（分）** | 0.5 | |  |  |  |

抄送：各市（州）科技局及有关县（市、区）科技行政管理部门。